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蒲洲发电转让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召开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蒲洲发电分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的预案》，此议案获得 2018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 6 月 30 日披露《关于转让蒲洲发电全部资产及负债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 临-059）。

蒲洲发电全部资产及负债由山西蒲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蒲宣能源）承接，形成对公司债务 26.92 亿元，双方约定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清偿所有欠款。

截至本公告日，蒲宣能源偿还公司欠款 2064 万元，考虑到公司转让蒲洲发电至蒲宣能源时间尚短，且其发电业务暂停已久，尚未回到正常商业运转模式，为保证公司权益，经多方协商沟通，公司拟对该项债务剩余欠款 26.71 亿元展期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并成立清偿工作组尽快收回所欠公司款项。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依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